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於股份發售中應付的包銷佣金及相關上市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2.2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各段。

公開發售申請

- 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3,821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64,74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6.47倍。
- 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5倍，因此並無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機制。公開發售的最終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為10,000,000股，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公開發售股份承配發人共有2,242名。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1.56倍。配售的最終配售股份數目為9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並已有條件地分配予合共175名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合共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4.57%。該等承配人已合共獲配發3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配售股份約0.036%。

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配售指引，且由或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b)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聯席賬簿管理人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於不遲於截止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配售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5,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於本公佈日期，配售並無超額分配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且不會為補足超額分配而進行任何借股安排。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在本公司網站www.hkasia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公佈：

- 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hkasia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佈；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每天24小時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以「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及

- 如本公佈「分配結果」各段所載，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期間於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臨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指定網站www.hkeipo.hk提交電子申請以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股票（如有），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出現特別情況時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如適用）。

- 倘申請人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發售股份，並通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若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人未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於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則有關退款支票將即時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但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之間的差額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存入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

開始買賣

- 股票僅於股份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23。

發售價

發售價已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於股份發售中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2.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下列方式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約28.1百萬港元（66.6%）將用於在港島、九龍及新界開設五間零售店，其中約3.4百萬港元將用作資本開支及約24.7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成本；
- 約1.7百萬港元（3.9%）將用於聘用額外銷售人員以物色潛在零售商；
- 約10.2百萬港元（24.1%）將用於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以鞏固我們於預付產品分銷業務的市場地位；
- 約1.9百萬港元（4.6%）將用於實施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該系統可與我們的會計系統進行整合，從而增強我們的營運效率；及
- 約0.3百萬港元（0.8%）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本公司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的申請

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公開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3,821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有效申請，以認購合共64,74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股約6.47倍。

- 涉及總數41,746,000股發售股份的3,816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0百萬港元或以下（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相當於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分配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8.35倍）提出；及
- 涉及總數23,000,000股發售股份的5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5.0百萬港元以上（根據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3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公開發售（相當於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可供分配5,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約4.60倍）提出。

概無申請因支票被退回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並拒絕受理2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拒絕受理因未有根據相關申請表格指示填妥表格而產生的無效申請。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5,000,000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的申請。

由於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少於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5倍，因此並無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機制。公開發售的最終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為10,000,000股，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0%。公開發售股份承配發人共有2,242名。

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根據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配售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90,000,000股約1.56倍。配售的最終配售股份數目為9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並已有條件地分配予合共175名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合共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4.57%。該等承配人已合共獲配發32,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配售股份約0.036%。

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配售指引，且由或透過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根據股份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概無配售予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人士（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b)緊隨股份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所持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聯席賬簿管理人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配售包銷商）於不遲於截止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根據配售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5,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以補足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於本公佈日期，配售並無超額分配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且不會為補足超額分配而進行任何借股安排。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和透過網上白表服務而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獲有條件分配：

甲組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 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00	2,517	2,517名申請人中1,134名獲發2,000股股份	45.05%
4,000	163	163名申請人中77名獲發2,000股股份	23.62%
6,000	112	112名申請人中56名獲發2,000股股份	16.67%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 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8,000	53	53名申請人中30名獲發2,000股股份	14.15%
10,000	47	47名申請人中32名獲發2,000股股份	13.62%
12,000	10	10名申請人中8名獲發2,000股股份	13.33%
14,000	6	6名申請人中5名獲發2,000股股份	11.90%
16,000	121	121名申請人中108名獲發2,000股股份	11.16%
18,000	3	2,000股股份	11.11%
20,000	664	2,000股股份另加664名申請人中 67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11.01%
30,000	26	2,000股股份另加26名申請人中 10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9.23%
40,000	12	2,000股股份另加12名申請人中 9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8.75%
50,000	15	2,000股股份另加15名申請人中 13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7.47%
60,000	3	4,000股股份	6.67%
70,000	1	4,000股股份	5.71%
80,000	6	4,000股股份	5.00%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 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90,000	2	4,000股股份 4,000股股份另加24名申請人中	4.44%
100,000	24	4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4.33%
200,000	10	6,000股股份 6,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	3.00%
300,000	4	2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8,000股股份另加6名申請人中	2.33%
400,000	6	2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10,000股股份另加8名申請人中	2.17%
500,000	8	3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16,000股股份另加2名申請人中	2.15%
800,000	2	1名獲發額外2,000股股份	2.13%
2,500,000	1	50,000股股份	2.00%
總計：	<u>3,816</u>		

乙組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 抽籤基準	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4,000,000	2	940,000股股份	23.50%
5,000,000	3	1,040,000股股份	20.80%
總計：	<u>5</u>		

根據上述分配，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asiaholdings.com刊登。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指定方式公佈：

- 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hkasia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佈；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每天24小時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以「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一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及
- 一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期間於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有關銀行地址載列如下：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九龍	黃大仙分行	九龍黃大仙中心地下G13號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 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	荃新天地分行	新界荃灣楊屋道1號荃新天地 地下65及67至69號舖

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在本公司網站www.hkasia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